

# SYSTEMX

## 精诚瑞宝

### 最终用户许可协议

这是您与精诚瑞宝计算机有限公司（Systex Rainbow Tech Inc.）或关联方（以下称“精诚瑞宝”）之间的协议，其中规定了您使用精诚瑞宝软件的条款与条件。“您”系指经本最终用户许可协议许可，可使用软件的个人或法律实体。“使用”或“正在使用”系指下载、安装、激活、访问或以其他方式使用软件。“软件”系指由批准来源提供并由精诚瑞宝授权给您的精诚瑞宝计算机程序以及任何升级软件。“文档”系指适用于软件且由批准来源提供给您的精诚瑞宝用户或技术手册、培训材料、规格说明书或其他文档。“批准来源”系指 (i) 精诚瑞宝或 (ii) 您获得软件的精诚瑞宝授权经销商、分销商或系统集成商。“自述文件”系指许可证详情文件，其中规定了许可标准、期限以及精诚瑞宝价格表、索赔证明或使用权利通知中公布的产品编码表规定的数量。“升级”系指软件及其备份副本的所有更新、升级、错误修复、错误更正、增强和其他修改。

本协议、任何补充许可条款（以下合称为“EULA”）规定了您对软件的使用权利。

- 1. 接受条款。**使用软件，即表示您同意遵守 EULA 的条款。如果您代表一家实体签署了 EULA，则表示您有权要求该实体遵守 EULA。如果您没有此类权限，或者您不同意 EULA 的条款，则您和该实体均不得使用软件，并且您需在购得软件或精诚瑞宝产品后三十（30）天内将软件或精诚瑞宝产品退还给批准来源，批准来源将向您退款。您退货和获得退款的权利仅在您作为软件的原始最终用户许可持有人时适用。
- 2. 许可证。**根据适用的付费要求以及 EULA，精诚瑞宝特此授予您有限、非排他及不可转让的许可证，允许您根据自述文件和文档使用目标代码版本的软件，以及出于内部操作目的使用文档。精诚瑞宝仅授权您使用从批准来源获取的软件。除非违反适用法律，否则，您不得在未经精诚瑞宝授权或者在非从批准来源购得的设备上使用软件。如果精诚瑞宝要求您注册成为最终用户，您的许可证将仅在完整、准确注册后有效。根据精诚瑞宝软件或文档中的单独许可条款，软件中可能包含开放源代码软件。

如果软件的许可有特定期限，则您的许可仅适用于自述文件中的适用期限。除非本协议另有规定，您使用软件的权利自软件提供下载或安装之日开始，并持续到指定期限结束。

- 3. 评估许可证。**如果您购买软件或接收精诚瑞宝产品（以下称“评估产品”）是出于评估目的，或是出于经精诚瑞宝授权的其他有限的临时用途，则您仅可在许可密钥或精诚瑞宝书面规定的期限内使用评估产品。如果许可密钥中或精诚瑞宝未书面规定评估期限，则评估许可证应自向您提供软件或精诚瑞宝产品之日起三十（30）天后到期。如果您在评估期期满时，未返还或停止使用软件或精诚瑞宝产品，则您将收到评估期的价格发票。评估产品是“按原样”授予许可，无任何类型的明示或默认支持或担保。精诚瑞宝对于评估产品的使用不承担任何责任。未征得精诚瑞宝的事先书同意，您不得发布评估产品的任何性能测试结果。您授权精诚瑞宝使用与您使用评估产品相关的任何反馈或意见。
- 4. 所有权。**精诚瑞宝或其许可人保留对软件所有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包括软件副本以及软件的改进版、增强版、派生作品及其他修改。您使用软件的权利仅限于本 EULA 明确授予的权利。您未授予或获得有关软件或任何相关知识产权的任何其他权利。

5. 约束和限制。您不会，且您不会允许第三方：

- a. 将本许可证授予您的权利转让、转授或让渡给任何其他人或实体（除非以下第 12 条明确规定），除非得到精诚瑞宝的明确书面授权；
- b. 修改、改编或创建软件或文档的派生作品；
- c. 逆向工程、反编译、解译、反汇编或以其他方式尝试获取本软件的源代码，但下文第 16 条的规定除外；
- d. 将软件的功能提供给第三方，无论是作为应用服务提供商，或是通过出租、服务机构、云服务、托管服务或其他类似服务，除非经精诚瑞宝明确书面授权；
- e. 在另一台设备上（无论是物理设备还是虚拟设备）使用被许可用于特定设备的软件，除非经精诚瑞宝明确书面授权；
- f. 删除、修改或隐藏软件上或软件中的任何产品标识、版权、专有权、知识产权声明或其他标志。

6. 第三方使用软件。如果第三方 (i) 代表您，(ii) 用于您的内部运营，以及 (iii) 遵守本 EULA 使用软件，则您可以允许该第三方使用根据本 EULA 向您授予许可的软件。您同意您对该第三方违反本 EULA 的行为承担责任。

7. 有限保证和免责声明。

- a. 有限保证。精诚瑞宝保证软件将在 (i) 向您提供一共您使用之日起九十（90）天。如果软件、精诚瑞宝产品或经授权可使用软件的任何其他设备：(i) 非经精诚瑞宝或其授权代表而被修改；(ii) 未根据精诚瑞宝提供的指示进行安装、操作、修复或维护；(iii) 遭受了异常的外力、电力，异常的环境条件以及滥用、疏忽或事故；(iv) 被许可用于测试、评估、演示、验证或批准来源未收到购买价格或许可费的其他用途；或者 (v) 非经批准来源提供，则不适用此保证。精诚瑞宝将通过商业中的合理努力，向您提供不含任何旨在修改、删除、损坏或禁用软件或数据的病毒、程序或编程设备的软件。
- b. 唯一补救措施。精诚瑞宝应自费维修、更换不合格软件，并退还不合格软件的已付许可费。该补救措施的条件是您在保修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您的批准来源报告了不合格情况。作为此补救措施的条件，批准来源可能会要求您退还软件、精诚瑞宝产品和/或文档。本条项下的补救措施是您在保修范围内可获得的唯一补救措施。
- c. 免责声明。

除非上文明确规定，精诚瑞宝及其许可方将“按原样”提供软件，并明确否认任何明示、暗示或法定的保证、条件或其他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与适销性、适用于特定目的、设计、条件、性能、效用、所有权以及未侵权有关的保证、条件或其他条款。精诚瑞宝不保证软件将不中断或无错误运行，也不保证所有错误将得到纠正。此外，精诚瑞宝不保证软件或与使用软件相关的任何设备、系统或网络不会遭受入侵或攻击。

8. 责任限制和免责。精诚瑞宝或其许可方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以下损害负责：(a) 间接、偶发、示范性、特殊或后果性损害；或者 (b) 数据丢失或受损，或者业务中断或损失；或者 (c) 收入、利润、商誉或预期销量或收益损失，无论是在何种法律原理下，无论此种损害是否因使用或无法使用软件或其他产品引起，即使精诚瑞宝或其许可方已被告知此种损害的可能性。精诚瑞宝及其关联方、管理人员、董事、员工、代理、供应商和许可方对您承担的所有责任（无论是因保证、合同或侵权（包括疏忽））均不超过您向任何批准来源支付的遭致索赔的软件的许可费。此责任限制可以累积，而不只是单个事件中的责任。本协议任何内容均不限制或排除适用法律规定不得限制或排除的责任。

9. 升级及软件的其他副本。尽管本 EULA 有任何其他规定，您不得使用升级，除非您在获得此种升级时：
  - a. 已经拥有软件原始版本的有效许可，并遵守了此种许可，且支付了升级的适用费用；以及
  - b. 仅限于在您自有或租得的设备上使用升级或其副本；以及
  - c. 仅为备份目的制作和使用额外的副本，且此种备份仅限于归档恢复之用，除非文档中另有规定。
  
10. 审计。在软件许可期限内，以及在其到期或终止后三（3）年内，您将采取合理措施，维持您使用软件的完整、准确记录，以证明您遵守了本 EULA。您将允许精诚瑞宝及其审计人员在发出合理的提前通知后，至多每十二（12）个月一次在您的正常营业时间检查此种记录以及任何适用的登记册、系统（包括精诚瑞宝产品或其他设备）和帐户。如果审计发现有任何未偿许可费，您需在收到书面通知后三十（30）天内支付此种许可费以及合理的审计费用。
  
11. 期限和终止。本 EULA 将一直有效，直到终止或适用的许可证或订购期限到期为止。您可以随时停止使用或销毁所有软件副本，终止本 EULA。如果您违反本 EULA 的条款，或者您未能支付任何适用的许可费用，且您未能在收到通知后三十（30）天内补救付款违约行为，则本 EULA 将立即终止。一旦本 EULA 终止，您将销毁您拥有或控制的所有软件副本。
  
12. 可转让性。您只能将许可权转让或让渡给符合现行的[精诚瑞宝许可/转让政策](#)的人士或实体。未按前述规定进行的任何转让或让渡均无效。
  
13. 美国政府最终用户。软件和文档系《联邦采购法规》（以下称“FAR”）《美国联邦法规》第 48 条）中定义的“商品”。此种商品由 FAR 第 12.212 条定义的“商业计算机软件”和“商业计算机软件文档”组成。依据 FAR 第 12.211 条（技术数据）和第 12.212 条（计算机软件）以及《国防联邦采购法规补充说明》（以下称“DFAR”）第 227.7202-1 至 227.7202-4 条，以及尽管有任何其他 FAR 或与本 EULA 并入的任何协议的其他合同条款相反的规定，政府最终用户将仅获得本 EULA 所述软件和文档的权利。美国政府无需执行任何与联邦采购法规不一致的许可证规定。
  
14. 出口。精诚瑞宝软件、产品、技术和服 务受地方和域外的出口管制法律法规约束。您和精诚瑞宝均将遵守管辖软件、产品和技术的使用、出口、再出口及转让的法律法规，并将获得所有必要的地方和域外授权、许可或特许。
  
15. 存续。第 4、5 条，第 7(a)、7(b) 和 7(c) 条款下的有限保证，以及第 8、10、11、13、14、15、17 和 18 条在本 EULA 终止或到期后仍然有效。
  
16. 互操作性。在适用法律要求的范围内，精诚瑞宝应向您提供实现软件与其他独立开发程序互操作所需的接口信息。在您支付精诚瑞宝的许可费用（如果有）之后，精诚瑞宝将根据您的书面请求提供此接口信息。您将对 该信息严格保密，并将严格遵守精诚瑞宝提供此种信息的任何适用条款和条件。

**17. 适用法律、管辖权和管辖法院。**

如果您在以下所列国家或地区（根据批准来源已接受的订购单上的地址确定，或者如果是评估产品，则根据产品出货地址确定）购得软件，本表列出了管辖 EULA 的法律以及对因本 EULA 产生的任何索赔享有专属管辖权的特定法院。

国家或地区	适用法律	管辖权和管辖法院
美国、拉丁美洲或加勒比海地区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法律	加州北区联邦地方法院或加利福尼亚州圣克拉拉县高级法院
加拿大	加拿大安大略省法律	加拿大安大略省法院
欧洲（意大利除外）、中东、非洲、亚洲或大洋洲（澳大利亚除外）	英国法律	英国法院
日本	日本法律	日本东京地方法院
澳大利亚	新南威尔士州法律	新南威尔士州州立和联邦法院
意大利	意大利法律	米兰法院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
其他国家或地区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法律	加州州立和联邦法院

双方特此明确声明《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不适用。此外，任何非 EULA 缔约方的人均无权依据 1999 年《合同（第三方权利）法案》执行本 EULA 的任何条款，也不得从中受益。无论上述管辖法律如何规定，任何一方均可就任何涉嫌违反其知识产权或所有权的行为向适当的管辖法院寻求临时禁令救济。

- 18. 完整协议。**如果发现本 EULA 的任何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其余条款应保持完整效力。除非签署了协议另行进行了明确声明或修订，否则，本 EULA 构成双方之间关于软件许可的完整协议，并取代任何订购单或其他文档所含的任何冲突或附加条款，排除所有此种条款的适用性。双方同意在本 EULA 的英语版本与其译本发生冲突时，以其英语版本为准。